

重庆大学部门文件

关于申报 2026 年“树声先锋”学生社团 重大重点项目的通知

各指导单位、各学生社团：

为切实发挥学生社团育人功能，培育一批适应学生发展需要、满足学生文化需求、赢得学生情感共鸣的学生社团品牌项目，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学校以一般项目经费与重大重点项目立项两种方式保障学生社团活动的顺利开展。为进一步提升社团活动质量、激发社团内生动力，决定开展 2026 年“树声先锋”学生社团重大重点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年审合格且备案登记的学生社团

二、征集对象

- 成功开展的已立项学生社团重大重点项目。
- 未开展，但具有创新性、品牌影响力、可持续发展的社团活动。

三、项目方向及标准

为促进学生社团重大重点项目提质增效，鼓励学生社团根据自身特色，培育发展品牌活动，相关活动可参考以下类别介绍。此外，学生社团中心将根据学校育人需求，针对性发布专项活动征集，专项活动采用差额评选确定立项活动或学生社团。

（一）思想政治类。引导学生坚定理想信念，传承红色基因，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为主线，以竞赛、宣讲、征文等为主要形式，引领学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听党话、跟党走的自觉，努力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贡献青春智慧和力量。

（二）创新创业类。围绕学校“双一流”建设和人才培养目标，以“挑战杯”等创新创业类大赛为龙头，立项支持一批创新类竞赛、创业类竞赛和科普类活动，推动以赛促创、以赛促学，激发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创业意识，提升创新创业能力。

（三）体育锻炼类。以提升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教育引导學生热爱运动、强健体魄为目标，通过体育公益、体育实践、体测帮扶等方式，助力“健康重大”建设，助力提升我校竞技体育综合实力，在校园内营造青春健康生活风尚。

（四）校园文化类。坚持以美育人、以美化人、以美培人，提高学生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情感认同，支持以艺术展演、非遗体验、民俗节庆等方式广泛开展各类文化活动，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导学生树立

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与健康观审美观。

（五）劳动教育类。以树立正确劳动观念、具有必备劳动能力、培育积极劳动精神、养成良好劳动习惯和品质为目标，以志愿服务、社会实践等为抓手开展活动，鼓励学生充分结合学科特色与自身特长，在动手实践中创造有价值的劳动成果。

（六）参赛及训练专项类。为繁荣校园文化、加强对外交流，支持学生社团参与符合我校学生社团发展宗旨的各类省部级、国家级及国际赛事。

四、立项要求

（一）一个社团最多申报一个重大重点项目，申报项目须具有特色鲜明的实施方案。

（二）重点项目经费标准为 2000—10000 元，重大项目经费标准为 10000 元以上，原则上第一指导单位应给予配套经费支持。

（三）学生社团上一学年的考核结果、往年立项重大重点项目完成情况将作为本学年立项参考依据。

（四）重大重点项目的执行情况作为社团考核及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之一。

五、结项要求

2026 年“树声先锋”学生社团重大重点项目工作将设立分批结项时间节点。

（一）第一批次结项。原则上所有立项项目须在本年度内完成结项，学生社团中心将于 2026—2027 学年第一学期末组织第一

批次结项答辩，本次答辩未参与、未通过的项目可参与第二批次结项答辩。

(二) 第二批次结项。无法在本年度内结项的项目，以及第一批结项答辩未通过的项目，经情况核实后，学生社团中心将于2026—2027学年第二学期初组织第二批次结项答辩。第二批次结项答辩未通过的项目不予结项。

六、材料上报

社团负责人于2026年4月20日18:00前将申报表(附件)电子档和签字盖章扫描件打包发送至所属一级协会工作邮箱，邮件命名为“XX社团2026年重大重点项目申报”。

社团中心	王老师	65105249	
社 管	王 伟	19132050452	hxjianshezhidao@126.com
青 协	高宇杰	15025766338	cquqnzyzxh@163.com
科 协	谢雨嘉	13156380277	cquxskxjsxh@163.com
文 联	房清男	19122531698	cquwenlian@163.com
体 协	白子驹	17781123286	cqutixie@163.com

职 协 孙 鹏

14797104455

cquxszyfzxh@163.com

附件：2026年“树声先锋”学生社团重大重点项目申报表

